

艺术教育研究院 2019 年硕士学位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

为进一步推进艺术教育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硕士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的规范化和制度化,着力提高录取选拔质量,推进硕士研究生教育的科学发展,根据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工作的通知》(教学厅函〔2018〕14号)、浙江省教育考试院和《杭州师范大学关于印发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办法的通知》(杭师大研〔2019〕4号)有关要求,结合本院实际,制定本办法。

一、复试组织形式

1.研究院成立硕士研究生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复试录取工作的组织、管理和协调,制订、解释、审批复试录取办法,确定录取名单。

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陈星

组员:杜卫、冯学勤、瞿红、李庆本、王旭青、刘晨、徐承、刘琴(监察)、汤宇烽

2.研究院组织由硕士点负责人、指导教师等组成的招生复试工作小组,负责复试录取办法的具体实施。

二、复试范围

所有拟录取的考生均应参加复试,没有参加复试的考生不予录取。

三、复试基本要求

复试者的初试成绩必须符合国家教育部当年下达的复试基本要求。研究院按招生计划数的 1.5 倍确定复试名单。

四、复试形式

复试是入学考试的重要组成部分。复试重在考察考生的素质和综合能力,如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熟练程度、分析问题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口头表达能力和实践技能等。另外,复试也将对考生在初试中暴露出来的知识缺陷作进一步的考查与了解。

专业课的复试形式主要有笔试和面试;外语的复试包括笔试和面试。

跨学科考生需参加 2 门本科主干课程的笔试(加试科目请见复试细则)。

五、复试程序

1.考生到艺术教育研究院(仓前校区怨园 38 幢)报到,由研究院对考生进行资格审查。研究院于次日将资格审查不符合的考生名单汇总表(加盖学院公章)报到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考生心理测试笔试由校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心理咨询中心负责;

3.考生到学校指定的医院(浙江大学紫金港校区或玉泉校区校医院)进行体检;

4.由本研究院组织教师对复试考生进行外语面试,包括外语听力和口语测试。

5.由本研究院组织复试考生进行专业笔试(含专业外语);

- 6.由本研究院组织对复试考生进行专业面试;
- 7.由本研究院组织对跨学科考生进行加试;
- 8.由相关党组织对复试考生进行思想政治品德考核和心理测试。

说明：以上各项复试流程根据实际情况有可能会进行前后次序的调整。

六、复试成绩计算

考生综合成绩=初试成绩（占 45%）+复试成绩（占 55%）;

初试成绩=初试三（或四）门科目总分 / 5×45%

复试成绩=专业笔试成绩（占 50%）+专业面试成绩（占 50%）;

专业外语笔试、外语面试成绩计入复试总分（占 10%），专业外语笔试作为考题纳入专业笔试考卷之中（占 10%）；外语面试与专业面试同时举行，成绩纳入专业面试成绩，占比 10%；

跨专业考生加试 2 门本科主干科目成绩作为参考，不计入总分；

以上任何一门科目成绩不合格，复试成绩即为不合格。

七、破格复试

原则上不进行破格复试。

八、调剂规则

（一）调剂要求

必须符合国家教育部当年下达的复试基本要求和我校各专业的具体要求。

（二）调剂原则

1.报考同一学校同一专业的考生（两名以上），采取高分调剂原则。

2.相同学科或相近学科优先调剂原则，相同学科指考生一志愿报考学科为一级学科艺术学理论学科；相近学科指考生一志愿报考方向为艺术学门类下另外四个一级学科（音乐舞蹈学、戏剧影视学、美术学、设计学），其二级方向侧重理论、史、教育、批评；同时也包括文学门类如中国语言文学等一级学科。

3.相同或相近条件下，外语成绩（包括英语和日语）优秀考生优先调剂原则。

4.相同或相近条件下，本科为语言文学专业的考生优先调剂原则。

（三）调剂程序

1.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公布各调剂专业；

2.考生登录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上的“调剂系统”向我校提交调剂申请（“调剂系统”开通时间由该网站公布）；

3.本硕士点招生负责人根据考生的调剂申请及时与其本人电话联系，确定复试名单；

4.本硕士点招生负责人在“调剂系统”上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

（本研究院根据考生在“调剂系统”中是否接受“复试通知”的情况确定参加复试人员名单并予以公布）

5.考生根据“复试通知”要求，准时到我研究院参加复试；

6.考生通过复试后，经研招办检查无误，我校将在中国研究生招生网的“调剂系统”中将该考生选为“待录取”，请考生及时上网接受我校的“待录取”；

7.由学校研究生招生办统一公布全校拟录取名单。

九、体格检查

1.考生必须到我校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格检查。

2.体格检查按照国家教育部、卫生部、残联关于硕士研究生入学体检标准的规定执行。

3.在特殊情况下，不同专业可结合专业实际情况，提出体检要求，但事先应在招生简章上加以说明。

4.调剂考生如能提供第一志愿报考院校复试体检表可不参加我校调剂生体检。

十、思想政治品德考核与心理健康测试

1.思想政治品德考核的主要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工作学习态度、职业道德、遵纪守法等方面。考核可采用“函调”、“派人外调”和直接对考生的考核。

2.复试时，相关党总支领导组织与考生面谈，了解考生的思想政治情况，同时认真审查考生所在单位的鉴定意见及人事档案材料，给予考生公正的评定。

3.心理测试含笔试和面试，笔试由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与心理咨询中心负责，面试由研究院负责。

研究院相关信息网址：<http://hfzx.hznu.edu.cn/xjsjh>

研究院复试工作联系电话：0571-28861940，汤老师

投诉电话：0571-28867128

杭州师范大学艺术教育研究院

2019年3月20日